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推动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聚焦退役军人关切，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助力服务政府、法治政府、效能政府、廉洁政府建设，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效率和质量，为社会公众提供准确及时的政府信息服务。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年内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37 条。一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共通过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25 条，其中，部门动态信息 12 条、预决算信息 2 条、其它部门文件 11 条。二是通过政务新媒体公开信息。围绕宣传退役军人政策法规、针对退役军人推送就业岗位、开展各项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活动内容。通过在政务微博共转载发布信息 490 条，微信公众平台发布信息 322 条，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的覆盖面，

增强与公众的互动交流。三是依法依规回应诉求。2024 年共办理网上信访转办件 33 件，2 件正在办理中，办结率 94%。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凡是未按要求标注公开属性的文件一律不得发布，公开发布的政策文件需同时报送政策解读等附件。二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避免出现错误表述，做好保密审查，确保公民个人信息安全，信息均经综合办公室主任、公开内容涉及业务分管领导、政务公开分管领导依次签字审批后方可发布。三是由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和编辑工作，围绕优待抚恤、双拥工作、就业创业等方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确保政府网站和新媒体平台各类信息及时准确公开。

（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通过退役军人事务大讲堂讲解“三审三校”制度及政务公开流程，进一步提升干部职工政府信息公开的专业素质和责任意识。二是坚持使用 EDR 终端防护系统，加强日常监测和定期检查，加强网络安全防护，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和规范性。三是加强网络工作群管理，无必要不开设、开设必备案，不在网络工作群传送涉密信息，定期对网络工作群进行清理整治。

（五）监督保障。一是遵循“未经保密审查的信息不得公开、未经解密并准予公开的信息不得公开、公开与保密界限不清的信息不得公开”的原则，确保无泄密事件出现。二是及时做好政务

信息反馈的问题整改工作，确保发布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安全性。三是通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开展问卷评议，接受群众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2024 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个别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主动意识还有待提高，存在公开属性不清晰、信息发布不及时等问题。二是信息公开内容的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还不够细化，不能完全满足公众日益多样化的需求。三是政务新媒体的互动功能有待进一步挖掘，虽然能够及时推送信息，但在与公众的实时互动、及时回应关切方面还存在一定差距，未能充分发挥新媒体的优势。

2025 年我局将从以下三个方面继续深入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一是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培训教育和宣传力度，通过组织专题学习等方式，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责任意识，同时强化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确保各科室严格按照要求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二是进一步梳理政务公开事项，针对广大退役军人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明确细化公开标准，持续拓展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不断提高政务公开的精准性和实效性。三是加强政务新媒体运营建设，安排专人负责及时回复公众留言、私信等，提升新媒体平台的互动效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中央大道西 41 号一楼东侧 103 办公室；邮编：755000；联系电话：0955-8876110；电子邮箱：sptqtyjrswj@163.com）。